采 购 合 同（标段四）

项目名称：2026 年度纸质图书定点采购

采购编号：JSZC-320500-SZSC-G2026-0007

甲方（需方）：苏州职业技术大学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致能大道 106 号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电话：0512-65984216

乙方（供方）：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金培路 2 号

联系人：马文

联系电话：18362969273

根据苏州市诚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编号 JSZC-320500-SZSC-G2026-0007 号政府采购文件及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成交的标的物的购销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的标的物

1.1 甲方向乙方采购标的物，具体要求如下：

项目名称	折扣率（%）	供应期限	交货时间	图书类别
2026 年度纸质图书定点采购	20%	2026 年 12 月前完成所有图书供应	1. 现场采购 15 天，订单采购 20 天图书到馆率均不低于 100%； 2. 从接到订单的第 2 个月起，主动提供未到书清单，以书面形式分析、说明原因，并尽快于 1 个月内设法补定未到图书。	F、G、I、J、K、N、O、P、Q、R、S、T、U、V、X、Z 类

1.2 乙方对提供的标的物应当拥有完整的物权，并且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合同价格与支付

2.1 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折扣率为20%（包括完成该项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所投图书及其备品、备件、配套服务和专用工具费用、税费、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调试、加工、上架、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2 付款步骤：

（1）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贰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金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且提供下列材料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总价向乙方支付合同余下的全部货款。质保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乙方向甲方项目建设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待甲方建设单位签字同意支付后，甲方一个月内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2）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须根据自身公司经营内容、类别和结构情况，不定期向甲方提供书目或组织现场采购，由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书目类别、内容、结构等情况确定每批次所采购的图书种类和数量，以此作为每批次支付价款的依据。

（3）待乙方接到甲方每批订单后，乙方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将所供货物免费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完成编目加工、上架，经验收合格后在30个工作日内，凭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及双方认可的验收报告按照中标下浮实洋结算并付清该批次货款。

2.3 乙方按期交货后向甲方结算货款时须提供下列单据：

①合格的销售发票

②甲方签收后的送货回单（若有）

③履约验收报告单

④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若有）

2.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2.5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等。

三、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供全新的正版合格产品，必须严格保证图书的质量，绝对不允许出现盗版、盗印图书和非法出版物。

3.2 在图书抵达交货指定地点之后，甲方将组织专业人员对图书就基本检测项目进行抽查和验收，若有图书损坏、丢失，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免费补充、更换；若发现有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拒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3 图书的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包装和乙方承诺的其它指标。

3.4 乙方交付验收时应先用书面、电传等方式通告甲方。

3.5 乙方交付验收时，免费按甲方指定地点、指定位置运送图书，并提供发货总清单三份和分包清单一份（均 A4 纸打印）。发货总清单由各分包清单汇总整合，并按图书单价由低到高排序，分包清单内容包括：客户名称、批销单号、包号、ISBN、书名、出版社名称、单价、册数和总价，每包有小计，整批图书有合计（图书的种数、册数和总金额）。成套图书计算各分册实际册数，图书的随书附册（含赠书）计算册数，加工同一般图书。要求清单清晰明了、规格统一，便于验收核对。

3.6 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

四、包装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为原包装，在送交甲方验收前不得拆箱。

五、标的物的交付

5.1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5.2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5.3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5.4 交货时间：详见第四章招标书。

5.5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六、标的物的检验和验收

6.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内容、数量、外观、装箱单、包装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检验合格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内容、数量、外观的最终检验结果。

6.2 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验收时间自所有货物约定交货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特别约定。

6.4 甲方有权视情况需要（对于采购清单中不同类产品），组织合同相关方从所供货物中随机抽样，由甲方检验，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及技术要求为标准验收，如检验不合格，检验相关费用由过失方承担，对不合格批次的产品甲方有权拒收。

6.5 不合格货物处理：退货整改，整改期限 10 天（整改期限内必须完成整改及供货，以甲方书面退货单上日期为开始日），整改期限内未完成合格产品供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时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金额的 30%。

七、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7.1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况及处理方式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

7.2 如果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7.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八、售后服务：

8.1 免费质保期：投标单位所提供的纸质图书免费质保期不低于两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2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中标单位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在采购单位提出售后服务要求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提出处置方案或到场处置。

九、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9.1 乙方不能按时交货，除按合同约定扣减或扣除相应比例的履约保证金外，逾期每天按合同总额的 0.5%向甲方交纳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乙方仍不能按期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总标的额 30%的违约金，以及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违约金和损失从货款中扣除。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9.2 乙方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除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外，按 6.5 条款处理。

9.3 本合同执行期间，若出现下列情况任意一种或几种：

1）乙方不能履行投标服务承诺和中标服务承诺；

2）乙方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合同所附的服务技术要求和标准；

3）乙方提供的任一期供选书目经甲方查重后，甲方选订率不足 60%；

4）图书订单自甲方发出后，一个月内到货率不足 90%（甲方按批次计算到货率，到货率=实际到货种数/订单种数*100%，图书到馆并经系统验收后视为到货）；

5）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终止与乙方的商业合作关系。

9.4 图书到货六个月内实行无条件退货（无论加工与否）：如发现散页、缺页、倒装、污损等质量问题，乙方可随时无条件退换货（无论加工与否）。

9.5 乙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6 乙方应按正规渠道提供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发行的正版图书，保证甲方不因版权、税务等法律问题受第三方起诉，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与费用。

9.7 甲方延期付款时（有正当拒付理由者除外）应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按逾期总额每日 0.04%的标准计算。

十、不可抗力

10.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0.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一、索赔

11.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中所要求的检验标准,按照甲方检验的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1.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限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1.2.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11.2.2 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费用，包括律师费用。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11.2.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二、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2.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2.2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2.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2.2.4 若乙方在项目服务工作期间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质量考核严重不合格，或按照乙方违约责任中相关条款应当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或按违约要求追究赔偿损失）。

12.3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三、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订后须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四、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代理机构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15.1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5.3 招标文件、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15.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和谈判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5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解释。

（下列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7月21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扫描全能王 创建